

平顶山市水利局文件

平水政〔2021〕16号

平顶山市水利局

关于印发2021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局属有关单位：

根据2021年平顶山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结合我市水利工作实际，现将局2021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印发你们，望遵照执行。



2021 年市水利局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

2021 年是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的关键之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是“八五”普法规划启动实施之年。做好今年的普法与依法治理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市委、市政府部署开展宣传教育，为我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水利法治保障，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2021 年我局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如下：

一、指导思想

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依法治水思想作为局普法工作的重要工作，把握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切实把习近平依法治水思想贯彻落实到新发展阶段局普法工作的全过程、各环节。按照“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责任制要求，建立普法责任清单制度，明确普法主体责任，推动各责任主体在履行好系统内普法责任的同时，面向执法、管理、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提高普法效果。

二、普法宣传教育工作要点

（一）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依法治国重点论述。把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战略新思想作为全民普法的首要任务，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宣传贯彻各级党政机关关于

依法治国战略布局，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二）把抓好宪法的学习宣传摆在首要位置。深入学习宪法、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学习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宣传融入到法治宣传教育之中，不断增强我局广大干部职工宪法意识和法治观念，在我局良好的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氛围。

（三）深入开展“法律六进”活动。按照市“法律六进”方案，开展法律进水利活动，各单位要深入宣传对象，把水利法规送到社区、乡村、企业、学校、机关、单位，广大影响力，提高宣传效果。

（四）抓好各种主题的普法宣传教育。重点组织好 3 月 22 日世界水日和中国水周普法宣传；12.4 国家宪法日暨法治宣传日系列宣传活动；组织好各种以水利为主题的法律宣传活动。

（五）制定水利局“八五普法”规划。结合水利局工作实际，认真筹划水利局“八五普法”规划，指导各单位谋划八五普法工作。

（六）组织开展重点普法活动。重点开展《外商投资法》、《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民法典》、《行政处罚法》等宣传活动，以优化营商环境目的，最大限度减少对市场活动的直接干预，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着力提升政务服务能力和水平。

（七）组织开展学党史党章活动。结合建党 100 周年，以党

章、准则、条例为重点，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推动党内法规宣传常态化、制度化。

（八）创新教育宣传方式，提高宣传效果。广泛利用广播、电视、报刊、局水利网站等各种媒体加大依法行政宣传力度，采取各种有效形式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精心组织实施普法活动，为我市水利工作又好又快发展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九）开展普法教育。局全年集中组织2次普法教育，聘请有关法律专家律师等人员，集中普法教育学习，提高普法效果。各单位结合本单位实际，开展相关主题教育，扩大普法范围。

三、工作要求

（一）各单位加强组织领导。要成立普法组织，保障普法经费，亲自指挥部署，确保普法落到实处。

（二）创新普法方式，提高普法效果。要认真总结普法的典型经验，及时交流和推广，并充分利用报刊、网络、新媒体等宣传工具，拓宽法治宣传平台，全面推进我市水利系统依法治水管水新局面。

（三）加强监督检。局要对各单位普法宣传教育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及时督促，并对普法工作进行考核。

附件：1. 2021年水利局领导干部学法计划

2. 2021年水利局普法宣传教育责任清单

附件 1

2021 年水利局领导干部学法计划

序号	内 容	时间安排
1	《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	第一季度
2	《水土保持法》	第二季度
3	《政府督查工作条例》	第二季度
4	《防洪法》	第二季度
5	《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第三季度
6	《平顶山市河道采砂管理办法》	第三季度
7	《平顶山市河道保护条例》 《行政处罚法》	第三季度
8	《水法》	第四季度
9	《民法典》	第四季度
10	《宪法》	第四季度

附件 2

2021 年水利局普法宣传教育责任清单

序号	内 容	责任单位
1	1. 对党员进行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干部开展廉政，开展以案说法、警示教育活动。 2. 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开展建党 100 周年学习教育推动基层党员法治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机关党委
2	开展局开展平安建设教育、《保守国家秘密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消防法》、《网络安全法》、《档案法》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宣传。	办公室
3	对公务员开展普法教育培训，把学法用法和推进法治建设情况作为领导干部年度述职的内容，与年度考核工作同安排、同组织。开展《公务员法》、《事业单位管理条例》、《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	人事科
4	制定局年度普法工作计划，负责日常监督工作。负责 3.22 水利宣传日、12.4 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专题宣传，开展《宪法》、《行政许可法》、《行政复议法》、《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法规的宣传，指导全局开展水利“法律六进”活动。	水政科
5	加强财务工作人员的法治宣传教育，增强从业人员的财法治观念，提升依法从事财务会计工作的素质和水平，负责《预算法》、《审计法》、《会计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条例》等法律法规宣传教育。	账务科
6	负责全市水利综合规划、专业规划、专项规划的宣传，负责《水利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制度管理办法》《统计法》等宣传教育	规计科

序号	内 容	责任单位
7	1. 加强农村供水相关政策法规的宣传培训, 提高农村供水工程依法管理水平。 2. 开展《农田水利条例》普法宣传, 提升广大农村群众保护农田水利的意识。	农水科和 农水站
8	指导全市开展水土保持的宣传培训, 提高水保法律意识, 开展水保法进党校、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进农村活动, 负责《水土保持法》《水土保持实施条例》普法宣传。	水保科和 水保站
9	组织开展我市水利系统安全教育日、安全生产月、“11.9”全国消防日等主题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负责《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安全生产法》《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	建管科和 质监站
10	1. 负责局老干部、退休职工、在职职工的法制教育, 提高遵纪守法意识。 2. 负责《工会法》和《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等法律宣传。	老干部科 和工会
11	认真做好沿河群众的水法规宣传, 重点开展水规进沿河村庄活动, 提高沿河群众遵守水法规的意识, 做好《平顶山市河道采砂管理办法》、《平顶山市河道保护条例》。	河道处和 河长办
12	指导全市依法节水, 负责节水办人员的法律知识宣传教育, 负责对《河南省节约用水管理条例》的宣传。	节水办
13	负责本单位人员的法制教育, 指导全市防汛抗旱工作的法制宣传教育, 负责《防洪法》《防汛条例》《抗旱条例》普法宣传等。	防抗办
14	负责《行政处罚法》《行政强制法》《水政监察工作章程》《水行政处罚实施办法》等水法规的宣传。	水政支队

